

证券代码：600208 证券简称：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08

##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供应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

#### 挂牌转让获得无异议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对兴业圆融-新湖中宝供应链1-10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》（上证函【2019】163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无异议函》”）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兴业圆融-新湖中宝供应链1-10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，发行总额不超过40亿元，发行期数不超过10期。首期发行应当自《无异议函》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。《无异议函》自出具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。

二、自《无异议函》出具之日起至每期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前，如发生可能影响当期资产支持证券挂牌条件、投资价值、投资决策判断等重大事项或拟变更计划说明书相关内容，应当及时向上交所报告。

三、应当在完成发行后 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格式向上交所报告发行情况，并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挂牌转让手续。

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无异议函》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、

董事会的授权办理本次资产支持证券相关事宜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31日